

应县嘉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文件

应嘉字[2025]第 16 号

停产报告

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应县分局：

按照省、市、县应急管理部门的要求，我公司决定从 5 月 10 日起停产，对糠醛生产工艺进行自动化改造，并对锅炉及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更换，开车时间待定。

特此报告

应县嘉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
2005 年 5 月 10 日

